

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5年3月1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3月8日以邮件形式发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顾维主持，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（其中董事王力学以通讯方式出席并表决）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、修订<公司章程>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

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完成授予登记，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5,250,400股，并于2025年3月7日上市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8）。本次授予登记完成后，公司总股本由177,788,000股增加至183,038,400股，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77,788,000元变更为人民币183,038,400元。董事会同意变更注册资本，并同步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相应条款。

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、修订<公司章程>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1）及《公司章程》。

表决情况：7票同意；0票反对；0票弃权。

本次变更注册资本、修订《公司章程》、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属于公司 2025 年 1 月 22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事项，经公司董事会通过即可，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同时，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相关人员具体负责办理工商变更等相关事项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15 日